证券简称:现代投资　证券代码:000900　公告编号:2020-022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20)。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6月19日(星期五)14:4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2020年6月19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9:15-15:00。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6月15日

(七)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地点:长沙市芙蓉南路二段128号现代广场公司总部所在地。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

1.2019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3.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5.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9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9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00	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3.00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5.00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代表证明书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出席人身份证和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登记: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年6月18日9:00-11:30,14:30--17:00。

(三)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地　点:长沙市芙蓉南路二段128号现代广场现代投资董事会办公室

联 系 人:罗荣玥　吕鑫

联系电话:0731-88749889

传　真:0731-88749811

邮　编:410004

会期半天,食宿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 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6月12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900”,投票简称为“现投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6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本人(公司)对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9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00	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3.00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5.00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0306　证券简称:*ST商城　公告编号:2020-036号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股东王强先生持有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1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5.61%。

●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股东王强先生将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1,7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00%,且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王强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0,000,000	5.61%	协议转让取得:10,00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深圳市旅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81,912	0.83%	穿透后实际控人王立正与王强系父子关系
	合计	1,481,912	0.83%	—

股东王强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王强	不超过:1,780,000股	不超过:1%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780,000股	2020/7/7 - 2020/10/6	按市场价格	协议转让	个人资金需要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股东王强先生此前对减持相关事项作出的承诺均已过期,不影响本次减持股份计划。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系股东王强先生根据自身资金需求、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及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2日

证券代码:600306　证券简称:*ST商城　公告编号:2020-037号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20年6月9日、10日、1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公司于2020年6月6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本次重组”)。本次重组尚需满足多项条件后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等内部审批程序,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等相关监管机构的审批程序。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0年6月9日、10日、1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1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该情形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公司自查,本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主营业务、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调整。

(二)公司于2020年6月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等议案,并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于2020年6月6日对本次重组的相关文件进行了披露。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对上述相关事项进行审议,并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审议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

(三)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问询,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正在参与筹划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除此之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影响股价敏感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四)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事件。

(五)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上市公司股价连续多日涨停,但公司经营无明显变化,提请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风险。

截至目前,本次重组涉及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对上述相关事项进行审议,并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审议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本次重组尚需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核准等,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或者终止上市的风险。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若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继续为负值或期末净资产继续为负值,公司股票将被暂停上市。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目前不存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特此公告。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12日

证券代码:000977　证券简称:浪潮信息　公告编号:2020-051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6月11日下午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6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到董事6名,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磊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详见公告编号为2020-052号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该议案同意票数6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特此公告。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977　证券简称:浪潮信息　公告编号:2020-052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根据业务布局,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以自有资金1.6亿元在山东省济南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浪潮(济南)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行政部门核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浪潮济南计算机公司)。拟由浪潮济南计算机公司与昆明市智慧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明智投)在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共同出资2亿元设立合资公司云南浪潮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行政部门核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合资公司)。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6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3、投资行为生效所必需的审批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本项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昆明市智慧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企业类型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址为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科技信息产业创新孵化中心研发办公A座,法定代表人为马腾江,注册资本17.5亿元,经营范围包括智慧城市项目建设运营管理与投资管理;大数据建设、应用、开发、管理与交易;智慧城市基础设施、城市公共信息平台的建设运营及维护;信息化及信息产业经济信息咨询;智慧城市、大数据、信息产业投资开发、创新创业孵化、园区建设投资运营、创新人才培训;土地开发、整理;房地产开发经营;产业开发;房屋租赁;受委托代收费;接受委托进行资产经营管理;工业园区的建设投资;政府重大建设项目的投资;负责投资建设形成的存量国有资产运作;负责地方政府交办其他建设投资职能;计算机信息系统硬件销售;云计算平台的开发、应用及技术服务;信息技术领域项目建设;政府重大信息化项目建设的投资;工业供水;污水处理;物业服务;物业管理;智能停车场及立体停车库的建设、运营、管理;智能停车场的设计、安装及咨询服务;停车服务数据平台建设及开发服务;机动车清洗服务;充电服务;汽车维修;国内外各类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及发布;国内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股东及出资情况为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49.85%,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持股36.57%,云南云上云大数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持股8.95%,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持股4.63%。昆明智投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交易对手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浪潮济南计算机公司

注册资本1.6亿元,由本公司以自有资金进行出资,持有浪潮济南计算机公司100%的股权;拟定经营范围:计算机整机制造;计算机技术研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信息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推广;以自有资金从事产业投资活动;投资咨询(不含证券、期货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合资公司

注册资本为2亿元,由浪潮济南计算机公司与昆明智投共同出资设立,其中浪潮济南计算机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1.5亿元,占合资公司75%的股权,昆明智投以自有资金出资0.5亿元,占合资公司25%的股权。拟定经营范围:计算机整机制造;计算机技术研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信息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推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1、浪潮济南计算机公司

该对外投资事项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故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

2、合资公司

合资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浪潮济南计算机公司有权委派4名董事,昆明智投有权委派1名董事。合资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每一方有权委派1名监事,并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1名职工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由浪潮济南计算机公司委派。各方应严格遵照合资协议有关约定执行,如出现违约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违约责任。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对外投资目的

本次投资设立浪潮济南计算机公司将作为公司投资平台,主要用于从事产业投资活动;合资公司的设立有利于发挥合资双方在技术、研发、资金、市场等方面的优势,助力公司进一步扩大西南地区产能,提升西南地区本地化交付的能力,更好地开拓当地市场。

2、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可能面临管理风险、财务风险、法律风险和市场风险等相关的风险,本公司将采取适当的策略、管理措施加强风险管控,以期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1.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036　证券简称:华联控股　公告编号:2020-037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分别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21),公司定于2020年6月16日(星期二)下午14:00时起以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便各位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将有关事项再次提示说明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年6月16日(星期二)下午14:00时起;

(2)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6月16日上午9:30-11:30时,下午13:00-15:00时;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6月16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时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6月10日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2020年6月10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依法聘请的见证律师;

(4)公司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深圳市深南中路2008号华联大厦16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事项

1. 审议《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 审议《2019年度财务报告》。

5. 审议《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 审议《关于闲置资金短期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7.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8. 审议《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 审议《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本公司与华联集团互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详细内容请参阅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

(三)特别说明

1.上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2.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作2019年度述职报告。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2019年度财务报告》	√
5.00	《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闲置资金短期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
7.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8.00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9.00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本公司与华联集团互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2.00	《关于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人股东证券帐户卡或持股凭证、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在2020年6月15日17:00时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部)。

2. 登记时间:2020年6月11日-2020年6月15日(不含假日),每日上午9:00-11:30时、下午13:30-17:00时或2020年6月1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之前。

3. 登记地点:深圳市深南中路2008号华联大厦11层公司证券部。

4.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 本次现场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 本次股东大会联系方式

联系地点:深圳市深南中路2008号华联大厦11层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518031

联 系 人:孔庆富、沈　华、赖泽娜

联系电话:0755-83667450　83667257

传　真:0755-83667583

电子邮箱:kongqf@udcgroup.com、shenh@udcgroup.com、laizn@udcgroup.com

七、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及公告。

2.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及公告。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二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036

2. 投票简称:华联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0年6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6月16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时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进行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2019年度财务报告》	√			
5.00	《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闲置资金短期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			
7.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8.00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9.00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本公司与华联集团互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2.00	《关于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上述委托事宜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股东大会结束之日。

委托人姓名(名称):　　被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及数量:　　被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股东帐户: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日期:

备注:

1.持股数系以股东的名义登记并拟授权股东的代理人代理之股份数,若未填上数目,则被视为代表全部以股东的名义登记的单位或自然人股份。

2.本授权委托书如为法人股东的,必须由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3.以上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者“弃权”方框内划“√”做出明确投票意见指示,委托人未作明确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按自己的意见表决。

4.本授权委托书之复印及重新打印件均有效。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书签发日期:

证券代码:000016、200016　证券简称:深康佳A、深康佳B　公告编号:2020-55

债券代码:114418、114423　债券简称:19康佳01、19康佳02

114438、114489　19康佳03、19康佳04

114523、114524　19康佳05、19康佳06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目前,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审批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2,347,179.12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90.91%,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内单位实际提供的担保总金额为718,127.29?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89.00%。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金额为68,500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8.49%。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康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康佳电子科技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 本公司与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际业务结算中心(以下简称“昆仑银行国际结算中心”)签署了《保证合同》。根据合同约定,本公司为昆仑银行国际结算中心与康佳电子科技公司签署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项下发生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6,000万元,保证期间为流动资金贷款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二年。被担保人为康佳电子科技公司,债权人为昆仑银行国际结算中心。

为满足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毅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毅康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烟台分行”)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烟台分行”),分别签署了《保证合同》和《最高额保证合同》。根据合同约定,本公司分别为中信银行烟台分行与毅康公司签订的中企云链保理融资业务三方合作协议以及兴业银行烟台分行与毅康公司签订的融资合同项下债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分别为5,000万元和24,000万元,保证期间分别为中企云链保理融资业务三方合作协议约定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和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被担保人均为毅康公司,债权人分别为中信银行烟台分行和兴业银行烟台分行。

本公司于2018年9月18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局第四十九次会议及2018年10月8日召开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深圳康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为康佳电子科技公司提供金额为35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担保额度有效期为五年。

本公司于2018年9月18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局第四十九次会议及2018年10月8日召开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毅康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为毅康公司提供金额为12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担保额度有效期为五年。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经审议的越高担保额度	本次新增担保金额	尚在担保期限的金额	可用担保额度	担保金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康佳集团	康佳电子科技公司	100%	86.15%	35亿元	6,000万元	113,000万元	231,000万元	14.75%	否
	毅康公司	51%	103.49%	12亿元	29,000万元	23,000万元	67,200万元	6.54%	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深圳康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年1月16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科技南十二路28号康佳研发大厦15层

法定代表人:常东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从事新产品、应用软件系统及高新技术的研究开发,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咨询服务以及运行维护服务;从事电视机、广播电视接收设备、显示器件、幻灯及投影设备、数字音视频广播系统及产品、视听器材、新型电子元器件等电子信息产品的技术开发;从事家用电器及其零配件的批发零售;经营电子商务;供应链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市场信息咨询;投资咨询;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日用口罩(非医用)(以上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仓储服务;经营电信业务;人力资源服务;从事家用电器及其零配件的生产。

产权及控制关系:康佳电子科技公司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康佳电子科技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和2020年1-4月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4月30日
资产总额	381,489.59	509,043.23
负债总额	290,435.51	438,549.44
净资产	91,053.08	70,493.79
项目	2019年度	2020年1-4月
营业收入	508,526.29	194,993.19
利润总额	-3,730.56	-20,599.29
净利润	-3,536.57	-20,599.29

(二)被担保人:毅康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9年6月16日

注册地址: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路300号业达智谷大厦15层

法定代表人:曲毅

注册资本:16,400万元

经营范围:环保技术推广服务;环保工程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工程施工;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地基基础工程、土石方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水处理工程、水源及供水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机电工程、建筑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河流与湖泊治理及防洪工程、市政供排水、污水处理、城市防洪公共事业工程的设计、施工;光伏发电、太阳能、风力发电项目的设计、施工、技术推广服务及技术咨询;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建筑劳务分包;环保工程及工程项目管理咨询;环保与新能源项目相关的技术咨询;以自有资金对水务行业的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电子产品、工业自动化产品的研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工业电子产品、给排水管材管件、塑料制品、建筑材料(国家禁止或限制的除外)、机械产品、园林植物;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产权及控制关系:毅康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51%的股权。

毅康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和2020年1-4月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4月30日
资产总额	647,838.16	704,495.84
负债总额	533,826.16	588,160.47
净资产	114,012.00	116,335.37
项目	2019年度	2020年1-4月
营业收入	208,